
概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書所載信息的概覽。由於本節僅屬概要，故並未包括所有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信息。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之前，應細閱整份文件。任何投資皆有風險。投資發售股份所涉及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招股書「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之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根據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按 2007 年的產量和銷量計，本集團是中國第二大以及山東省最大的熟料和水泥生產企業。中國政府最近頒佈了一些政策，旨在整合中國水泥工業，本集團在 12 家進行併購和項目投資時獲得政府在項目審批、授發土地使用權和信貸批核方面給予優先支持的全國性水泥生產企業中名列第二。在 2007 年下半年，為進一步擴展至山東省的新市場和建立本集團於遼寧省的地位，本集團完成收購山東省和遼寧省的五家水泥生產企業。於 2008 年年初，本集團亦已收購位於遼寧省一個石灰石礦約有 1,000 億噸的石灰石的勘探權，以支持本集團在遼寧省的水泥生產。有關收購的總代價為人民幣 19.428 億元。有關收購使本集團成為遼寧省最大的熟料和水泥生產企業，並且鞏固了本集團在山東省的市場領導地位。本集團也一直積極發掘中國水泥工業的其他擴展和收購的機會，焦點將放在渤海灣地區。渤海灣地區是高度工業化地區，對水泥和熟料產品需求殷切。

本集團生產和銷售多種使用先進 NSP 技術的水泥產品。與採用中國最常用的非 NSP 技術的生產設施相比，本集團的 NSP 生產線排放污染的水平較低，節能效益也較高。本集團的主要產品還包括熟料（水泥的一種主要中間成分）。本集團在熟料生產過程中運用餘熱回收技術。本集團在山東省的 14 條熟料生產線當中有十條配備餘熱回收發電器，使本集團大大節省電力成本。

本集團目前在山東省設有 14 條熟料生產線和 53 條水泥粉末線，另於遼寧省擁有八條熟料生產線和 24 條水泥粉末線。本集團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的水泥產量分別為 1,100 萬噸、1,490 萬噸和 1,730 萬噸，同期的熟料產量分別為 1,070 萬噸、1,230 萬噸和 1,390 萬噸。為滿足市場對水泥產品快速增長的需求，本集團計劃通過收購現有生產企業和建設新生產線，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的產能。本集團計劃於 2008 年和 2009 年年初在山東省建設兩條總年產能為 280 萬噸的熟料生產線和三條總年產能為 300 萬噸的水泥粉末線。此外，本集團計劃於同期在遼寧省建設四條總年產能為 500 萬噸的熟料生產線和六條總年產能為 600 萬噸的水泥粉末線。2008 年年底前，本集團預計熟料和水泥的總年產能分別達 2,330 萬噸和 4,080 萬噸。於 2009 年年初前，本集團計劃進一步將熟料總年產

概要

能提高至 2,610 萬噸，水泥總年產能提高至 4,380 萬噸。本集團亦計劃在山東省和遼寧省各建設兩座混凝土生產設施，總年產能為 350 萬立方米，以及在山東省和遼寧省興建九台總裝機容量為 72,000 千瓦的餘熱回收發電器。本集團估計有關擴展計劃的資本支出為人民幣 22.103 億元。本集團擬動用本集團的營運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有關擴展計劃提供資金。

本集團產品主要銷售予山東省和遼寧省的客戶，這兩省都是高度工業化地區。本集團也將一部分產品銷售予鄰近省份和海外市場的客戶。本集團通過包括 18 個地區銷售分支機構和 126 個地方銷售辦事處的廣泛銷售網絡，於國內直接將產品銷售予最終用戶。本集團亦透過約 600 個位於農村地區的專賣點將產品銷售予最終用戶。本集團以品牌「山水東岳」（該品牌自 2007 年 5 月起獲濟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指定為「馳名商標」）營銷和銷售本集團大多數的產品。由於一貫堅持高質量，該品牌的水泥產品也自 2005 年 12 月起獲得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批准為「國家免檢產品」。本集團 2005 年的水泥銷量為 1,100 萬噸，2006 年為 1,490 萬噸，2007 年為 1,720 萬噸。儘管本集團大部分的熟料用於本集團的水泥生產，但本集團也分別在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向外部客戶銷售熟料 430 萬噸、330 萬噸和 450 萬噸。

本集團近年來的收入和盈利取得大幅增長。本集團的收入由 2005 年的人民幣 28.004 億元增長至 2006 年的人民幣 35.009 億元，並進一步增長至 2007 年的人民幣 41.446 億元，2005 年至 2007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21.7%。本集團的營運所得利潤由 2005 年的人民幣 2.619 億元增長至 2006 年的人民幣 3.902 億元，並進一步增長至 2007 年的人民幣 4.319 億元，2005 年至 2007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28.4%。2006 年和 2007 年本集團的收入和營運所得利潤的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水泥產品的銷量增加。本集團水泥產品的銷量由 2005 年的 1,100 萬噸增加至 2006 年的 1,490 萬噸和 2007 年的 1,720 萬噸，主要反映本集團的產量因熟料和水泥產品的產能增加而上升。本集團的年度利潤由 2005 年的人民幣 1.058 億元增加至 2006 年的人民幣 2.037 億元，並於 2007 年增加至人民幣 2.146 億元，2005 年至 2007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42.4%。2006 年本集團的盈利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水泥產品的銷量增加；2007 年本集團的盈利增長主要由於水泥產品銷量增加，部分被利息開支增加抵銷。融資開支淨額由 2006 年的人民幣 1.351 億元增加至 2007 年的人民幣 1.688 億元，主要由於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 5,240 萬元所致，但外匯收益淨額增加人民幣 1,110 萬元和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 1,390 萬元抵銷了部分增加。

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本集團認為，以下優勢令本集團可於中國快速增長的水泥工業中作有效競爭：

- 本集團是中國第二大以及山東省和遼寧省最大的熟料和水泥生產企業；
- 本集團有能力把握中國建築業可觀的增長機會，尤其是山東省和遼寧省迅猛發展和高度工業化的市場；

概要

- 本集團成功完成多項收購活動，實現快速增長，往績紀錄有目共睹；
- 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佈局高效合理，銷售網絡龐大；
- 本集團能夠通過利用所積累的生產技術知識維持具有一定競爭力的成本優勢；和
- 本集團擁有經驗豐富和利益一致的管理團隊，往績紀錄有目共睹。

本集團的策略

- 通過在現有市場中整合來鞏固本集團的市場領導地位；
- 繼續通過收購活動開拓新市場；
- 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經營效率和降低生產成本；和
- 增強本集團的銷售和營銷能力。

風險因素

投資發售股份存在若干風險。這些風險可分為：(i)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中國水泥工業有關的風險；(iii)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和(iv)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這些風險在本招股書「風險因素」一節進一步描述，現列出如下：

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風險

- 本集團在整合所收購的業務與本身業務時可能面臨困難，倘若本集團並未實現所收購的業務或本集團的戰略性投資所帶來的預期利益，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本集團或不能成功物色和收購合適的收購目標或作出戰略性投資，本集團的增長因此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和經營業績受原材料和煤電的供應和成本波動影響。
- 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本集團獲取外部融資的能力。
- 本集團於往績紀錄期間的資產負債比率高，而本集團的債務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依賴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倘若本集團未能對財務報告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聲譽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業務倚賴源源不絕的電力供應和即時可用的設施，任何短缺或干擾均可能中斷本集團的業務並增加本集團的開支。

概要

- 本集團的業務須受所有相關環境法律法規的規限。
- 本集團未必擁有足夠的保險以保障潛在的營運風險及虧損。
-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受本集團產品需求的季節性轉變影響。
- 本集團目前享有中國政府的若干優惠政策。這些優惠政策到期或發生變化，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海外控股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待遇並不明確。
- 本公司的現金需求倚賴本公司子公司支付的股息來滿足，若本公司子公司向本公司作出支付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會對本公司派付股息和清償債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管理層股東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其權益於若干情況可能與其他股東不一致。
- 任何未經授權使用本集團的品牌、商標和其他知識產權，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帶來不利影響。
- 可能對本集團提起的產品索賠，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可能不時捲入法律及其他程序，並可能因此蒙受重大責任或其他損失。
- 本集團的業務和新設施的建設可能會因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原因而中斷，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還未獲得一些佔用物業的合法業權，而本集團若干租賃物業亦可能須承受產權負擔。
- 本集團未必可取得本集團生產和建設項目的必要牌照、許可證和批文。

與中國水泥工業有關的風險

- 水泥工業受政府宏觀控制。
- 本集團高度依賴中國建築業的表現。
- 本集團面對其他水泥生產企業的激烈競爭。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 中國經濟、政治和社會形勢及政府政策的不利變動，可能會對中國的整體經濟增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繼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帶來不利影響。
- 外匯法規的變動可能會對閣下的投資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 人民幣匯率的波動會影響本集團償還非人民幣債務以人民幣計的金額，並影響本公司股份以外幣計的價值和應付股息。
- 中國法律法規的詮釋涉及不確定因素。
- 閣下在送達針對本集團及本集團管理層的法律程序文件及執行判決時，可能會遇到困難。
- 新勞動合同的執行和中國勞動成本增加對本集團的業務和盈利能力可能造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股份價格或會因流行疾病再次爆發而受到不利影響。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 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其流動性及市場價格在全球發售後可能出現波動。
- 由於發售價高於本公司每股股份的有形賬面淨值，股份持有人將會被即時攤薄股權。
- 進一步籌集股本或與股本掛鈎的集資可能造成股東權益被攤薄。
- 本集團無法保證本招股書所載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中國水泥工業的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的準確性。

概要

歷史財務信息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和截至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合併資產負債表數據概要，乃摘錄自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損益表數據概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人民幣千元，每股盈利除外)		
收入	2,800,352	3,500,914	4,144,552
銷售成本	(2,315,106)	(2,875,803)	(3,372,871)
毛利	485,246	625,111	771,681
其他淨收入	52,298	82,351	79,869
銷售和營銷開支	(125,253)	(126,428)	(156,756)
行政開支	(150,354)	(190,857)	(262,887)
營運所得利潤	261,937	390,177	431,907
融資收入	4,946	12,966	41,308
融資開支	(125,259)	(148,085)	(210,146)
融資開支淨額	(120,313)	(135,119)	(168,838)
除稅前利潤	141,624	255,058	263,069
所得稅	(35,820)	(51,394)	(48,490)
年度利潤	105,804	203,664	214,57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3,369	201,616	211,948
少數股東權益	2,435	2,048	2,631
年度利潤	105,804	203,664	214,579
股息	24,000	—	—
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元)	0.05	0.10	0.11
攤薄 (人民幣元)	0.05	0.10	0.10

合併資產負債表數據概要

	於 12 月 31 日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07,617	2,945,812	5,784,887
預付租賃款項	278,196	298,239	1,078,406
無形資產	36,501	33,215	295,573
商譽	—	—	500,746
其他投資	9,713	12,776	18,323
遞延稅項資產	14,871	13,124	34,745
非流動資產總值	3,146,898	3,303,166	7,712,680

概要

	於 12 月 31 日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373,962	403,060	532,9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21,246	424,666	1,307,190
有抵押銀行存款	15,000	470	7,737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487,288	323,514	721,265
流動資產總值	<u>1,297,496</u>	<u>1,151,710</u>	<u>2,569,189</u>
權益			
股本	10	10	244
儲備	287,303	491,615	2,531,24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87,313	491,625	2,531,493
少數股東權益	16,981	19,056	41,485
權益總值	<u>304,294</u>	<u>510,681</u>	<u>2,572,978</u>
非流動負債			
貸款和借貸	480,000	1,024,800	1,492,700
權益持有人貸款	—	391,118	309,041
可換股票據	—	—	85,458
界定福利責任	82,008	77,074	183,899
遞延收入	9,881	24,280	39,886
長期應付款項	—	—	414,744
遞延稅項負債	—	—	137,096
非流動負債總值	<u>571,889</u>	<u>1,517,272</u>	<u>2,662,824</u>
流動負債			
貸款和借貸	1,841,000	1,096,000	2,437,688
權益持有人貸款	70,562	59,069	56,18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48,652	1,266,484	2,529,750
即期稅項負債	7,997	5,370	22,440
流動負債總值	<u>3,568,211</u>	<u>2,426,923</u>	<u>5,046,067</u>
負債總值	<u>4,140,100</u>	<u>3,944,195</u>	<u>7,708,891</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4,444,394</u>	<u>4,454,876</u>	<u>10,281,869</u>
流動負債淨值	<u>(2,270,715)</u>	<u>(1,275,213)</u>	<u>(2,476,87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76,183</u>	<u>2,027,953</u>	<u>5,235,802</u>
資產總值	<u>4,444,394</u>	<u>4,454,876</u>	<u>10,281,869</u>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利潤預測

預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 ⁽¹⁾	人民幣 4.45 億元
預測每股盈利	
(a) 備考 ⁽²⁾	人民幣 0.17 元 (0.19 港元)
(b) 加權平均 ⁽³⁾	人民幣 0.20 元 (0.22 港元)

附註：

(1) 編製以上利潤預測的基準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三。

概要

- (2) 未經審計備考預測每股全面攤薄盈利是根據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計算，並假設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已經上市且全年合計已發行在外流通股份為2,718,324,200股。該等2,718,324,200股股份的計算乃根據假設全球發售後預期有已發行股份2,603,360,000股和預期本公司於2007年9月21日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持有人兌換而發行的股份114,964,200股。
- (3) 未經審計備考預測每股加權平均盈利是根據於2008年7月4日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以及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發行在外流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277,940,000股（未計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計算。

發售統計數據

	按發售價 2.70 港元計算	按發售價 3.65 港元計算
本公司股份的市值 ⁽¹⁾	70.29 億港元	95.02 億港元
預期市盈率：		
(a) 按備考全面攤薄基準計算 ⁽²⁾	14.2 倍	19.3 倍
(b) 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 ⁽³⁾	12.2 倍	16.5 倍
未經審計每股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⁴⁾	人民幣 1.21 元 (1.37 港元)	人民幣 1.42 元 (1.61 港元)

附註：

- (1) 市值是根據全球發售完成後預計已發行2,603,360,000股股份計算，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 (2) 預期備考全面攤薄市盈率是根據預測每股備考全面攤薄盈利分別按發售價每股2.70港元和3.65港元計算，並假設超額配股權不會獲行使。
- (3) 預期加權平均市盈率是根據預測每股加權平均盈利分別按發售價每股2.70港元和3.65港元計算，並假設超額配股權不會獲行使。
- (4) 未經審計每股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是在作出本招股書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信息」所述的調整後，按照預計於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2,603,360,000股計算。此項計算假設發售價為2.70港元及3.65港元，且超額配股權不會獲行使。

股息和股息政策

本公司可能會以現金或本公司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派付股息。宣派和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須經董事會批准，並由其酌情決定。此外，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董事會將根據以下各項因素不時檢討本集團的股息政策，以決定是否宣派和派付股息：

-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 現金流量；

概要

- 財務狀況；
- 股東權益；
- 整體業務狀況和策略；
- 本集團的資金需求；
- 本公司的子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的現金股息；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山東山水於 2005 年向其權益持有人宣派金額人民幣 2,400 萬元的股息，有關股息其後於 2006 年支付。根據董事會於 2008 年 4 月 18 日的決議案，本公司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宣派總額 2,830 萬美元的股息。有關股息將於全球發售前悉數支付。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以按照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淨利潤支付，而中國會計原則與其他司法權區普遍接納的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存在差異。中國法律還規定，外資企業，例如本公司部分中國子公司，須將部分淨利潤劃撥為法定儲備。該等法定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派。

在任何既定年度未作分派的任何可分派利潤將被保留，並用於往後年度的分派。倘將利潤作為股息分派，有關部分的利潤將不可重新投資在本集團業務上。本公司不能保證本公司能夠宣派或分派本公司任何計劃所列的任何股息款額，甚至可能不宣派或分派股息。本公司過往分派的股息並不能作為決定本公司未來或會宣派或派付的股息款額的參考或基準。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並假設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 3.175 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 2.70 港元至 3.65 港元的中位數），本集團估計，經扣除本集團就全球發售應付的承銷費用和估計開支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 18.918 億港元（人民幣 16.719 億元）。本集團擬將這些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約 14.831 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3.107 億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 78.4%）將用於在山東省和遼寧省興建新熟料生產線、水泥粉末線、混凝土攪拌站和餘熱回收發電器，預計於 2008 年及 2009 年年初完工。本集團計劃於遼寧省建設採用 NSP 技術的新生產設施，逐步淘汰現有非 NSP 技術的生產設施。此外，本集團計劃通過建設新的生產設施，開拓山東省尚未廣泛採用 NSP 技術的新市場。本集團計劃於遼寧省建設四條總年

概要

產能達 500 萬噸的熟料生產線、六條總年產能達 600 萬噸的水泥粉末線、兩個總年產能達 150 萬立方米的混凝土生產設施和五台餘熱回收發電器。本集團計劃於山東省建設兩條總年產能達 280 萬噸的熟料生產線、三條總年產能達 300 萬噸的水泥粉末線、兩個總年產能達 200 萬立方米的混凝土攪拌站和四台餘熱回收發電器。本集團有關這些擴展計劃的估計資本開支為人民幣 22.103 億元。本集團計劃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 13.107 億元撥付這些擴充計劃。

- 約 2.195 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940 億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 11.6%）將用於償還本集團現有貸款，包括(i)來自中國光大銀行的貸款人民幣 5,000 萬元，按年率 7.29 厘計息，於 2008 年 9 月到期；(ii)來自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的貸款人民幣 6,000 萬元，按年率 7.29 厘計息，於 2008 年 9 月到期；(iii)來自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的貸款人民幣 6,000 萬元，按年率 7.29 厘計息，於 2008 年 9 月到期；及(iv)來自中國工商銀行的貸款人民幣 2,400 萬元，按年率 7.29 厘計息，於 2008 年 9 月到期。這些貸款悉數用作營運資金。
- 餘額約 1.892 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672 億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 10.0%）將用作額外營運資金、戰略性投資和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若發售價低於或高於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中位數，則上述所得款項的分配將按比例調整。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並假設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 3.175 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 2.70 港元至 3.65 港元的中位數），本集團估計，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承銷費用和估計開支後，發售這些額外股份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 2.999 億港元（人民幣 2.650 億元）。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獲得的任何額外所得款項也將按比例分配至上述業務和項目。

若所得款項淨額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在適用法律法規許可的情況下，本公司擬將其存入香港認可金融機構和／或持牌銀行作短期活期存款。

本公司從全球發售所獲得的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收取所得款項淨額時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有效匯率換算並計入其財務報表內。